

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9

第三部分 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
明.....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6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六部分 附件.....	 25

第一部分 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负责依法审理由本院管辖的一审二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减刑、假释案件；依法执行本院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调解、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指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依法审理上级法院指定审理的各类案件和执行案件等。我院以审判为中心，围绕服务社会，公正司法，为民司法，以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为重点，完善便民诉讼，深化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提升诉讼服务水平，加强引导当事人依法提起诉讼和申请。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决算组成。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有 24 个内设机构，具体为：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下设人事处、宣教处）、督察室、机关党委、工会、法官协会、立案庭、刑一庭、刑二庭、民一庭、民二庭、行政庭、赔偿办、审监庭、执行局、执行庭、执行裁决庭、审管办、技术处、司法行政装备处、法警队。

第二部分 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65.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862.5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60.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33.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5.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26.19	本年支出合计	57	3,481.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3.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7.85
总计	30	3,519.21	总计	60	3,519.2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26.19	3,365.25	0.00	0.00	0.00	0.00	60.94
2040501	行政运行	2,432.41	2,408.02	0.00	0.00	0.00	0.00	24.3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05	104.29	0.00	0.00	0.00	0.00	2.76
2040504	案件审判	267.94	267.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8.26	166.00	0.00	0.00	0.00	0.00	2.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80	160.00	0.00	0.00	0.00	0.00	22.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62	80.00	0.00	0.00	0.00	0.00	2.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12	179.00	0.00	0.00	0.00	0.00	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81.36	3,083.39	397.97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460.87	2,460.87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05	3.72	103.33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94.64	0.00	294.64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8.26	168.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2.80	182.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62	82.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5.12	185.1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65.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780.25	2,780.25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6.00	406.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9.00	179.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65.25	本年支出合计	56	3,365.25	3,365.2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5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5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0				
总计	32	3,365.25	总计	61	3,365.25	3,365.2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65.25	2,996.74	368.51
2040501	行政运行	2,408.02	2,408.02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29	3.72	100.57
2040504	案件审判	267.94	0.00	267.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00	166.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00	16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00	8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00	179.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5.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38.00	30201	办公费	29.9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80.00	30202	印刷费	5.4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881.9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4.6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4.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00	30206	电费	4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00	30207	邮电费	29.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00	30211	差旅费	43.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7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38.12	30216	培训费	1.7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31.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1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8.8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78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53			
人员经费合计		2,539.67	公用经费合计					457.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此表为空表。

说明：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此表为空表。

说明：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7.80	0.00	72.80	36.00	36.80	5.00	74.72	0.00	69.72	35.94	33.78	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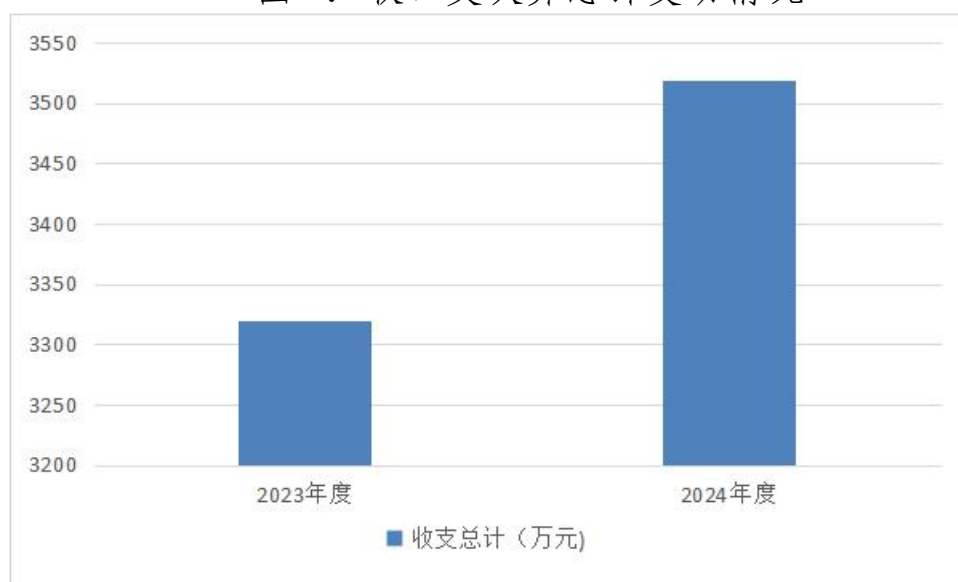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519.2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99.54 万元，增长 6%，主要原因是一是今年争取地方财政拨款，二是在职干警和雇员制书记员增加，人员增多相应费用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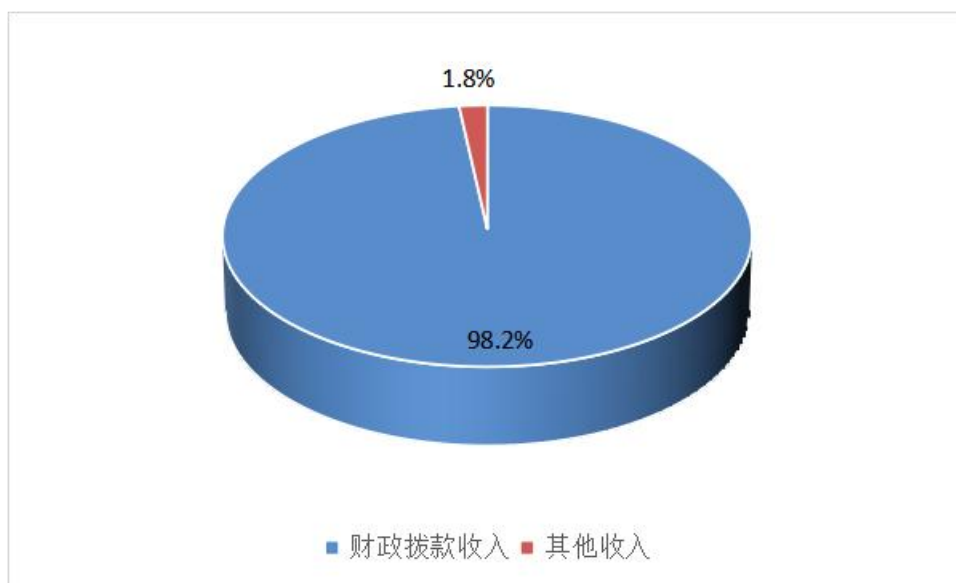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426.1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24.04 万元，增长 3.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65.2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8.2%；其他收入 60.9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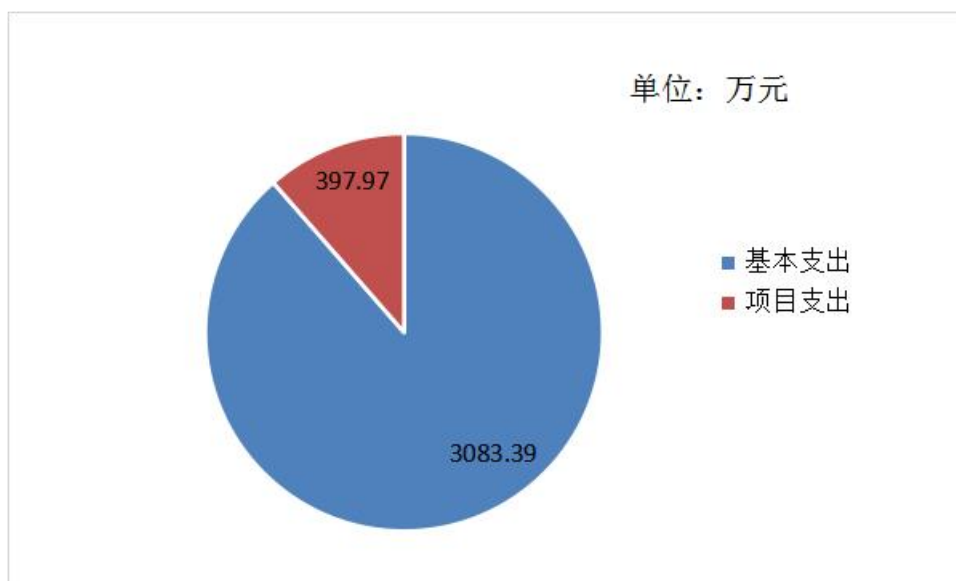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481.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54.71 万元，增长 7.9%。其中：基本支出 3083.39 万元，占本年支出 88.5%；项目支出 397.97 万元，占本年支出 11.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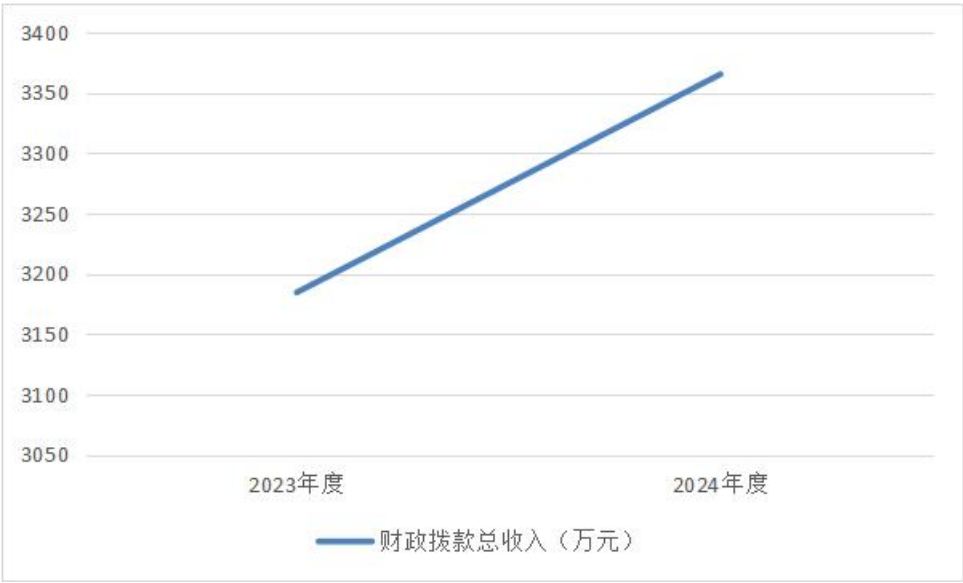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365.2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80.8 万元，增长 5.7%。主要原因一是今年在职干警和雇员制书记员增加，人员增多相应费用增加，二是购入新车两辆。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65.2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80.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一是今年在职干警和雇员制书记员增加，人员增多相应费用增加，二是购入新车两辆。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65.2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7%。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0.8 万元，增长 5.7%。主要原因一是今年在职干警和雇员制书记员增加，人员增多相应费用增加，二是购入新车两辆。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65.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公共安全支出（类）2780.25 万元，占 82.6%。主要是用于保障我院的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06 万元，占 12.1%。主要是用于缴纳干警单位部分养老保险。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79 万元，占 5.3%。主要是用于缴纳干警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128.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5.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5%。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166.77万元，支出决算为2408.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2022年度和2023年度法检绩效。

2.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09万元，支出决算为104.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3.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268万元，支出决算为267.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66万元，支出决算为1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0万元，支出决算为1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0万元，支出决算为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79万元，支出决算为1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96.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39.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57.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7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7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6%。较上年增加 10.98 万元，增长 17.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财务管理，严控“三公”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4 年度购入公车两辆，比上年多一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相比无变动。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7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7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5.8%；较上年增加 10.95 万元，增长 18.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4 年购买两辆公车其中一辆为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2024 年度购入公车两辆，比上年多一辆。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5.94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2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3.7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保养、燃油、保险、过路过桥通行费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3 万元，增长 0.6%，决算数较上年基本持平，原因是接待次数较上年稍有增加。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上级法院及同级法院，主要是开展督导拉练、调研学习、协助执行等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61 个，48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57.0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7 万元，降低 1.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2.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1.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0.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0.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2.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2.6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6.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13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4个，资金344.23万元，除不可预见费等不纳入预算绩效自评范围资金外，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符合国家政策，立项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项目实施规范有序，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完成情况较好，社会效益较为显著，达到预期目标。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度的预算编制基本合理，预算执行严格有效，严格遵守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和会计制度，产出及效益成果显著。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办案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办案业务专项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8 万元，执行数为 137.94 万元，完成预算 99.9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我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产出指标有十个，其中全年各类案件受理数、审判委员会召开次数、案件结案率、案件结收比、法官人均结案数、案件立案率、案件收结比、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均达到年初目标值；二是我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效益指标有四个，分别为司法救助案件数、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诉讼服务满意度、出台优化营商环境举措数量，均达到年初目标值。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单位对绩效自评工作认识不够，未能完全认识到绩效自评工作的重要性；二是有两个产出指标未实现年初目标值。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在制定以后年度的绩效目标指标时，要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可行的指标，以便执行起来更加方便；二是对于未实现年初目标值的指标，在下一年度要加大关注度，力求实现年初目标值。

综合运转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综合运转保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 万元，执行数为 63.99 万元，完成预算 94.1 %。主要产出和效益：我院综合运转保障经费成本和产出指标有四个，分别为项目成本控制率、乡村振兴达标率、案件质量评查得分、实施进度管理，资金到位及时率，均实现年初目标值；二是效益和满意度指标两个，分别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安保服务满意度，均实现年初目标值。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院 2024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经费

使用情况较好，援藏援疆、乡村振兴资金均按照年初计划使用完毕；物业管理服务资金也按照年初计划基本使用完毕；被装购置费决算金额有较大偏差，其原因在于预算服装经费时，单价没有明确，按照往年标准预估。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在制定以后年度的绩效目标指标时，要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可行的指标，以便执行起来更加方便；二是对于未实现年初目标值的指标，在下一年度要加大关注度，力求实现年初目标值。

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 万元，执行数为 12.3 万元，完成预算 94.6%。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我院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经费产出指标有 2 个，分别为信息系统故障下降率、信息共享率，两个指标均实现年初目标值；二是我院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经费效益指标有两个，信息系统保障及时率、系统正常运行率，都已实现年初目标值。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我院 2024 年度信息化运行维护专项经费绩效自评情况虽然较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为预算金额与决算金额相差较大，影响该项目的执行进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对于绩效自评工作存在的问题，我们将在制定以后年度的绩效目标指标时，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可行的指标，以便执行起来更加方便。

雇员制劳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雇员制劳务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0 万元，执行数为 1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我院雇员制劳务费产出指标有两个，分别为年度考核合格率、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劳务费保障人数，两个指标均实现年初目标值；二是我院雇员制劳务费效益指标有一个，缓解案多人少矛盾，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人才支持，已实现年初目标值。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严格执行绩效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对项目预算执行规划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管理，不断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使目标绩效考核管理更加规范化。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绩效自评工作对单位预算编制具有一定的指导作用，通过绩效自评，我们可以发现单位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针对这些问题合理的分配资金使用情况，下一步我们将用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使单位资金能最大限度的利用。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单位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支和国有资本经营支出，2024 年度年决算公开表中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表 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 公开表数据单位均为万元，因数据四舍五入的原因，部分数据合计数与分项之间存在细微的差额。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名称		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基本支出总额		2996.74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368.51 万元	
年度目标:		发挥法院职能作用，公平公正办理死刑及刑事一审、民事案件、行政案件、再审案件、集中处理涉讼及群体性事件和清理化解涉讼信访积案，保护公民权利，推动平安随州建设。提高各类案件的执行率，加强各级法院的执行联动，加大化解“执行难”办良，转变执行作风，规范执行行办和队伍建设。扎实推进后勤保障服务正常运行，提高后勤保障服务质量。加大信息化等基础设施建设，助推法院审判质量、审判管理、技术信息水平大幅提升；帮助西藏和新疆对口援助法院，维护国家安全。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类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98.77%
		在职人员控制	在职人员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91%
		项目支出成本 控制	会议费控制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绩效基本型	≤0%	21.56%
	管理效率	战略管理	中长期规划相符性	绩效基本型	匹配、相符	匹配、相符
			工作计划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明确、具体、可操作、匹配	明确、具体、可操作、匹配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绩效基本型	真实、完整、准确、规范、充分	真实、完整、准确、规范、充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立项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充分、规范	充分、规范
			预算调整率	绩效基本型	0%	0%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100%	基本支出 91.65% 项目支出 101%
			结转结余率	绩效基本型	0%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绩效基本型	100%	96.96%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00%	26%

	绩效管理	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基本型	合理	合理
		绩效监控开展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绩效基本型	100%	1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健全、完善	健全、完善
		资产管理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绩效基本型	健全	健全
		会计核算规范性	绩效基本型	规范	规范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绩效基本型	合规	合规
	履职效能	案件结案率	绩效基本型	≥ 95%	96.59%
		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	绩效创新型	≥ 80%	49.02%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绩效基本型	≥ 99%	99.93%
		执行案件执结率	绩效基本型	≥ 95%	97.43%
		执行案件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绩效基本型	≥ 92%	96.22%
		执行信访办结率	绩效基本型	100%	89.29%
		案件调解率	绩效基本型	≥ 14%	24.49%
	社会效应	依法审理各类案件，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	绩效基本型	保障	保障
		维护社会大局安全稳定	绩效基本型	维护	维护
		优化法制化营商环境	绩效创新型	优化	优化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绩效基本型	保护	保护
	可持续发展能力	服务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创新型	达成预期	达成预期
		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成效	绩效创新型	达成预期	达成预期

		人才支撑	业务学习与培训完成率	绩效创新型	100%	100%
			干部队伍体系建设规划情况	绩效基本型	科学合理、符合单位发展需求	科学合理、符合单位发展需求
			高学历、高层次人次储备率	绩效创新型	符合规划要求及目标	符合规划要求及目标
	满意度	科技支撑	信息化建设情况	绩效创新型	充分运用	充分运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	普法活动群众满意度	绩效基本型	满意	满意
		联系部门满意度	信息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绩效基本型	满意	满意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我院 2024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未完成的绩效目标有 6 个,具体为:“三公经费”变动率、预算执行率、政府采购执行率、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执行信访办结率。其中“三公经费”变动率未达标原因是 2024 年购买公车两辆,比上年多一辆;政府采购执行率未达标原因是服装预算与实际结算金额相差较大;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未达标原因是年底按要求暂缓非税收入缴库工作;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未达标原因是偏重结案率导致质效失衡;执行信访办结率未达标原因是部分当事人诉求不能即时满足。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及应用方案:一是将绩效自评结果用于内部控制中,通过绩效自评来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对这些问题进行改进,从而加强对单位的管理;二是将绩效自评结果用于下一年度的预算编制中,通过比较项目年初设定的指标目标值和实际完成值的差异,来确定工作的重点,对于重点的工作投入更多的预算,对一些平常的工作降低预算投入,这样就可以充分利用预算资金,使资金使用的效率实现最大化;三是明年服装由省院统一采购,服装预算不精确的情况不会发生;四是更加积极开展非税收入缴库工作;五是树立科学质效观,引领正确的调解观和诉讼观;六是强化和当事人沟通,寻求理解与支持。				

二、2024 年度办案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办案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办案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8	137.94	99.96%	
年度绩效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各类案件受理数		≥2800 件	3262 件
			审判委员会召开次数		≥30 次	36 次
			案件结案率		≥90%	96.59%
			案件结收比		≥95%	99.14%
			法官人均结案数		≥90 件	105 件
			案件立案率		≥99%	100%
			案件收结比		≥95%	100.87%
		质量指标	执行完毕率		≥90%	74.91%
			一审服判息诉率		≥80%	49.02%
			案件质量评查合格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救助案件数		≥2 件	16 件
			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
			出台优化营商环境法治环境举措数量		≥5 条	11 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诉讼服务满意度	≥99%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执行完毕率未完成原因一是部分被执行人缺乏履行能力；二是审判和执行衔接不够紧密。一审服判息诉率未完成原因是偏重结案率导致质效失衡。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完善被执行人财产调查制度，加强审判与执行的衔接。树立科学质效观，引领正确的调解观和诉讼观。				

三、2024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8	63.99	94.1%	
年度绩效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94.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振兴达标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得分		≥95 分	100%
		时效指标	实施进度管理，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保服务满意度		≥99%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预算执行偏差主要原因为服装预算金额与实际结算差额过大。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效率，减少相关误差。				

四、2024 年度信息化运维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信息化运维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	12.3	94.62%	
年度绩效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共享率		=100%	100%
		数量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下降率		≥3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100%
			信息系统保障及时率		=100%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预算执行主要原因为预算金额与合同金额略有出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效率，减少相关误差。				

五、2024 年度雇员制劳务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 年度雇员制劳务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雇员制劳务费				
主管部门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0	130	100%	
年度绩效目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合格率		≥99%	100%
		数量指标	雇员制司法辅助人员劳务费保障人数		≥30 人	34 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案多人少矛盾，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人才支持		达成	达成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